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7-45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17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9:30分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B座9层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韦振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左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左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对左风先生(简历附后)的个人简历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左风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

根据以上审核结果,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左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管公司日常运营事务,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附件:个人简历

左风,男,195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函授学院,并在清华大学经管学院获得MBA学位、在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研究院获得博士学位。

左风先生从事通信行业三十余年,曾任国家邮电部数据通信局副局长,并先后历任中国电信、中国网通、中国联通三大运商互联网、市场、宽带应用拓展及国际通信等几大领域的领军人物,亦为中国商业互联网的重要开拓者,并操盘过几家运营商的专业公司的组建及发展工作,同时参与了中国网通在香港IPO的重要组织工作,具有十分丰富的通信、互联网及应用服务的开拓及企业管理经验。2006年5月至2008年5月任中国网通集团宽带在线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4月任中国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中网威信电子安全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6年10月任中国联通香港公司总经理、国际公司总经理。目前兼任运营商世界网战略发展顾问。

左风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17-017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和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民制药"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药品补充申请批件》,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注册人名称: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888号

生产地址: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888号

产品名称:血液透析浓缩液

型号、规格:A浓缩液4个规格;B浓缩液8个规格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173450920

产品适用范围:适用于急、慢性肾功能衰竭患者的血液透析使用

注册证批准日期:2017年06月09日

注册证有效期至:2022年06月08日

二、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的具体情况

药品名称:氯化钠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规格:500ml:4.5g

药品标准:中国药典2015版

批件号:2017B00631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19983124

申请内容:增加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包装

审批结论:同意本品增加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包装。本品尚未获得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生产线GMP认证,待通过GMP认证后方可上市销售。

药品生产企业名称: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888号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和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的取得,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线的有效补充,丰富公司产品的种类,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对公司进入血液透析治疗领域的发展以及大输液包装形式丰富都将有利于市场拓展,对公司的经营有着积极意义。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民堂")已与多家医院共建了血液透析中心,同时医院的血透耗材由济民堂独家采购供应,待公司产品上市时,将替换成公司的血液透析浓缩液产品。

大输液产品包装形式的丰富,有利公司在该行业与其他公司的竞争。

上述证件的取得,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四、风险提示

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血液透析浓缩液"和"氯化钠注射液增加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包装"对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17-14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告,会议于2017年6月19日下午2:3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召开。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7年6月19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6月18日至6月19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8日下午15:00至6月19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主持人: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713,433,5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3.668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为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433,57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677%。

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合计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714,867,07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3.7360%。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433,57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67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14,84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14,84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714,84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

4、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714,84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

5、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714,841,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

6、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713,43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995%;反对1,407,8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9%;弃权2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6%。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虎汇")于2017年5月26日披露了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拟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应制药")总股本17%的股份。

2017年06月01日至2017年06月07日期间,老虎汇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长安权-股权并购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累计增持了嘉应制药股份5,101,062股,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1.0051%(具体内容详见嘉应制药2017年06月09日披露的《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2017年06月14日至2017年06月16日期间,老虎汇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长安权-股权并购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继续增持嘉应制药股份2,061,880股,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0.41%。

现将本次增持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股份的主体:长安权-股权并购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由老虎汇发起设立。

2、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老虎汇基于对生命医药行业前景的看好及对嘉应制药投资价值的认可,且老虎汇作为第一大股东希望通过增持进一步增加对嘉应制药的持股比例。

3、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买入嘉应制药股份。

4、本次增持股份的情况:自2017年06月14日至2017年06月16日期间,该信托计划合计增持2,061,880股,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0.41%,本次增持股份的每股均价为13.90元,增持金额为28,668,943元。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老虎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嘉应制药62,301,062股股份,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12.28%;本次增持后,老虎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嘉应制药64,362,942股股份,占嘉应制药总股本的12.68%。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嘉应制药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老虎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嘉应制药股份。

4、老虎汇将根据增持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2017-020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6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6月9日以本公司OA系统、打印稿、E-mail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关于注销福建顺昌炼石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议案》

福建顺昌炼石混凝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3年设立的全资项目子公司,设立时实收资本300万元。公司设立后因情况变化,至今未实施项目建设,也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经审议,同意对该公司进行清算并注销。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表决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有关股东的推荐,经审议,同意增补洪海山、黄明耀、姜丰顺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新任董事,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表决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有关股东的推荐,经审议,同意增补王振涛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新任监事,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表决通过《关于推举暂代履行董事长职责董事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长林德金先生已在本次会议后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根据本公司章程,同意推举郑建新先生暂代履行董事长职责,包括召集、主持有关会议等,履职期限至董事会选举出公司新的董事长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表决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于2017年7月5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会议相关安排。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附:个人简历及相关说明

1、洪海山,男,汉族,1961年7月生,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福建水泥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历任福建省永安水泥厂技术员、团委书记、政治处副处长、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福建省建材进出口公司综合科科长,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发展投资部、资产财务部主任科员,福建省建材工业设计院副院长、党总支副书记,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调研员兼福建省建材工业设计院院长,福建省建材工业设计院院长,福建省华厦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福建水泥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洪海山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黄明耀,男,1974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历任福建省煤炭工业供销公司科员,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处、运销事业部科员、市场营销部副主办科员、煤炭产业部一级主办,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革与综合产业部一级主任科员,福建省福润水泥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

黄明耀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3、姜丰顺,男,1962年12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副总裁。历任江山水泥厂技能处技术员、副处长、处长;浙江江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虎山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江西虎山岩鹰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虎山鸡山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金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常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姜丰顺先生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4、王振涛,男,汉族,1962年10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福建省建材总公司125工程筹建处干部、非金属矿处干部、矿业管理处干部、副主任科员、企管咨询部主任科员,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发展改革部主任科员、副经理、投资与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福能集团建材产业部副经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材产业部副经理,福建水泥董事。

王振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临2017-021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6月16日下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后,分别收到林德金、王振涛、肖家祥三位董事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的书面辞呈,林德金先生还同时请求辞去公司董事长一职。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6月16日下午收到洪海山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的辞呈。

公司董事会对林德金、王振涛、肖家祥、洪海山四位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2017-022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7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7月5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琴亭路29号福能方圆大厦12层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7月5日

至2017年7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王振涛为监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洪海山	√
2.02	黄明耀	√
2.03	姜丰顺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相关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大会的完整会议资料将在会前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2	福建水泥	2017/6/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时间:2017年6月29日 一7月4日期间的工作日时间

上午:8:00—12:00; 下午:2:00—5:00

(四)登记地点:福州市鼓楼区琴亭路29号福能方圆大厦13层本公司董秘办。

(五)外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等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91-87617751或88561820

传 真:0591-88561717

联 系 人:林国金、仇银君

邮 编:350003

(二)现场会议期限半天,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7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王振涛为监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2.01	洪海山	
2.02	黄明耀	
2.03	姜丰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非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2、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对候选人的选举,应在"投票数"一栏的相应方框中填入股数,具体填法详见附件2说明;

3、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7-072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6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发来的《关于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7]第241号),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按时对深交所问询函进行了回复。根据有关要求和实际情况,公司对《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处:年度报告第二节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对财务数据表格补充2014年调整前的财务数据。

补充更正前内容: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元)	7,109,916,638.18	5,701,681,763.60	24.70%	6,243,984,89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9,659,095.42	-364,274,210.71	286.58%	-220,669,38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5,350,556.67	-201,897,237.85	439.46%	-49,659,39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755,372.22	988,389,751.52	-75.24%	-967,537,98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257.89%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257.89%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1%	-10.46%	20.77%	-6.3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元)	12,596,254,498.11	14,860,747,942.36	-15.24%	17,139,314,72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12,677,560.33	6,253,121,980.83	10.55%	3,496,995,694.17

由于2015年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2014年的财务数据采用了按同一控制合并调整的数据。

补充更正后内容: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109,916,638.18	5,701,681,763.60	5,701,681,763.60	24.70%	998,107,008.19	6,243,984,89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9,659,095.42	-364,274,210.71	-364,274,210.71	286.58%	9,485,623.30	-220,669,38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5,350,556.67	-201,897,237.85	-201,897,237.85	439.46%	9,058,392.74	-49,659,39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755,372.22	988,389,751.52	988,389,751.52	-75.24%	-26,523,334.05	-967,537,98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0.19	257.89%	0.03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0.19	257.89%	0.03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1%	-10.46%	-10.46%	20.77%	2.08%	-6.3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596,254,498.11	14,860,747,942.36	14,860,747,942.36	-15.24%	836,793,972.20	17,139,314,72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12,677,560.33	6,253,121,980.83	6,253,121,980.83	10.55%	460,519,561.10	3,496,995,694.17

由于2015年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2014年的财务数据采用了调整前的数据和按同一控制合并调整的数据,不属于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差错调整;2015年财务数据未进行调整。

第二处:年度报告第四节 二、主营业务分析 5、现金流中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补充更正前内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利润存在重大差异是因为公司主要的销售和采购回款是通过承兑汇票结算,现金流量计算不包含收回和支付承兑汇票。

补充更正后内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利润存在重大差异除销售和采购回款是通过承兑汇票结算外,另一个主要因素是应收和应付项目变动影响所致,其中:2016年末应收账款减少使现金流增加11.25亿,应付账款减少使现金流减少24.40亿元。

以上更正内容不影响《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更正后的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刊登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7-071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子公司拟与北京恩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坤先生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美锦美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美和")与北京恩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贝投资")、陈坤先生联合发起设立的嘉兴中顾嘉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中顾嘉迪")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以及在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的备案手续。基金总规模10.01亿元人民币,美锦美和作为基金的出资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5亿元基金份额。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嘉兴中顾嘉迪下设的子基金嘉兴中顾允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中顾允迪")以合计9,320万元人民币受让杭州数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数云")10%的股权,相关各方已于2017年6月19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1、子基金基本情况

嘉兴中顾允迪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产品备案手续。嘉兴中顾允迪总规模为9,550万元人民币,嘉兴中顾嘉迪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9,450万元人民币,恩贝投资作为GP管理人认缴出资100万元人民币。

2、杭州数云基本情况

杭州数云系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1年4月6日,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235号立元商务楼3层302室,法定代表人为宋向平。公司主要从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信息技术;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

杭州数云简介:

杭州数云成立于2011年,是国内领先的数据化营销软件产品和服务提供商。杭州数云为消费品牌和零售品牌商提供整合软件产品、数据模型和专业服务的一站式数据化营销解决方案。